

要技術，例如修手機，收費員根本無法勝任。也有收費員質疑遠通電收故意不提供合適的職缺，例如員林愛買店明明有缺人，但遠通的轉介項目卻無。另有收費員反映，住在中部，遠通卻提供北部的工作。

- 二、根據遠通公司與主管機關當初簽訂契約內容，清楚訂有「既有收費人員吸收作為」計畫，換言之，遠通公司應積極協助人員轉介到遠通電收四大股東及相關企業，保障其工作權，這是一個有誠信的企業不可推託的責任，遠通電收實不可以任意理由刁難轉介之原人工收費站人員，另交通部也不可卸責，應嚴格要求遠通電收依據契約內容履行對於原員工安置工作之承諾，勞工主管機關也應介入調查，遠通電收是否有違反勞基法之處。

(一〇九) 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就國道計程收費上路以來問題重重，不論是重複計算扣款、瞬間車輛南北移動扣款或者餘額歸零等離譜現象，造成用路人怨聲載道，顯示交通部於計程收費上路前未確實把關，匆促上路，春節將至，本席要求交通部針就上述情況啟動稽核機制，全面檢視系統漏洞問題，在系統零出錯前應暫時停收，並訂定罰則，建立將不當扣款加倍補償給 eTag 申裝用路人之機制，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國道計程收費正式上路，但 eTag 扣款卻依舊問題重重，諸如民眾發現自己被重複扣款及 1 秒內扣款 2 次、明明開南下，卻被北上門架感應扣款，且兩者沒有並排，且相差 1.5 公里這麼遠，竟然還能同時感應扣款；或者餘額被自動歸零等。以上種種荒謬現象，顯示交通部於計程收費上路前未確實把關，不完整測試並驗收以致系統上路漏洞問題轉嫁到用路人身上造成不便。
- 二、事實上在全面計程收費上路前，學者專家早已警告交通部務必審慎考量，規劃周延無誤後再上路，而收費系統竟然產生重複扣款等情事，顯示遠通電收只專注在賺錢，忽略掉品質，寧願重複感應也不願漏掉扣款。
- 三、做為遠通電收監督機關，交通部必須完全負起責任，春節將至，龐大車流量絕對是一大考驗，主管機關不可輕忽，本席要求交通部針就上述情況啟動稽核機制，全面檢視系統漏洞問題，本席要求交通部針就上述情況啟動稽核機制，全面檢視系統漏洞問題，在系統零出錯前應暫時停收，並訂定罰則，建立將不當扣款加倍補償給 Etag 申裝用路人之機制，絕不可輕忽系統漏洞問題所可能引發之民怨。